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nxin-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9)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849,730,000 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98,172,000元),同比上升約42%。
- 歸屬於本集團股東之淨利潤約為港幣547,87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04,220,000元),同比上升約36%。
- 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為港幣20.00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6.37仙)
   及港幣19.89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5.35仙)。
-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港幣618,39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36,238,000元)。
- 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港幣3.6仙(二零一一年:港幣3仙)。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i>港幣千元</i>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5	849,730 (132,775)	598,172 (61,689)
毛利 其他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管理費用	6 7	716,955 97,278 46,049 (116,814) (45,041)	536,483 48,368 (22,315) (65,452) (31,028)
研發費用 財務費用	8	(77,394) (6,326)	(51,462) (12,346)
除所得税費用前營業利潤 所得税(費用)/抵免	9 11	614,707 (66,882)	402,248 1,972
淨利潤		547,825	404,220
以下應佔年度淨利潤 本公司股東 非控股權益		547,872 (47)	404,220
		547,825	404,220
<b>其他綜合收入包括</b> 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兑收益		37,354	125,717
年度其他綜合收入		37,354	125,717
年度綜合收入總額		585,179	529,937
以下應佔年度綜合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非控股權益		585,228 (49)	529,937
		585,179	529,937
<b>每股盈利</b> (港仙) 一基本	12	20.00	16.37
一攤薄		19.89	15.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流動資産物業・		附註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商書 其他無形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135,051 (1,294,30) (1,296,803 (1,129,430) (1,659 (51,770) (5,338       1,129,430 (51,790) (51,338         非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受限制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值       19,353 (18,500) (1,580,697 (1,077,795       10,798 (235,468 (235,468 (235,468 (235,468 (235,468 (246,289) (2,650,270         流動資產總值       4,082,089 (4,082,089) (2,650,270       2,650,270         流動負債 應付服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或然代價股份 流動稅項負債       14 (15 (270,142 (27	非流動資產			, , ,
其他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通り			, ,	
流動資産 存貨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受限制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500 1,077,795 流動資産總額 1,996,806 1,324,061 資産總值 4,082,089 2,650,270 流動負債 應付限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或然代價股份 15 270,142 - 2	遞延税項資產		1,659	5,338
存貨 應收服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受限制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 378,256 235,468 378,256 235,468 1,580,697 1,077,795       流動資產總額     1,996,806 1,324,061       資產總值     4,082,089 2,650,270       流動負債 應付服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或然代價股份 流動稅項負債     14 163,796 49,782 270,142 - 59,061 12,963       流動負債總額     492,999 62,745       流動資產淨值     1,503,807 1,261,316       資產總值滅流動負債 承兑票據 继延稅項負債     16 78,658 100,570 11,92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 282,616 268,087 74,674       資產淨值     3,409,862 2,575,59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17 282,616 268,087 3,127,246 2,305,06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     3,409,862 2,573,153 2,443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85,283	1,326,20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受限制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     378,256 18,500     235,468 18,500     235,468 18,500     -       流動資產總額     1,996,806     1,324,061     1,996,806     1,324,061       資產總值     4,082,089     2,650,270       流動負債 應所限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或然代價股份 流動負債     14     163,796     49,782       或然代價股份 流動負債     15     270,142     -       流動負債總額     492,999     62,745       流動資產淨值     1,503,807     1,261,3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89,090     2,587,525       非流動負債 承兑票據 遞延稅項負債     100,570     11,929       負債總額     672,227     74,674       資產淨值     3,409,862     2,575,59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17     282,616 3,127,246     2,305,06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     17     282,616 2,305,066     268,087 3,127,246     2,305,06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     3,409,862 2,573,153 2,443     2,573,153 2,443			10.000	40 -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値18,500 1,580,6971,077,795流動資產總額1,996,8061,324,061資產總值4,082,0892,650,270流動負債 應付服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或然代價股份 流動稅項負債14 163,796 59,06149,782 270,142 - - 59,06112,963流動負債總額492,99962,745流動資產淨值1,503,8071,261,316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3,589,0902,587,525非流動負債 應延稅項負債16 100,57078,658 11,929非流動負債總額672,227 11,92974,674資產淨值3,409,862 (3,127,246 2,305,066268,087 3,127,246 2,305,066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養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17 3,409,862 2,573,153 2,443268,087 3,409,862 2,573,153 2,443		13		,
流動資產總額       1,996,806       1,324,061         資產總值       4,082,089       2,650,270         流動負債       # 163,796       49,782         或然代價股份       15       270,142       -         流動稅項負債       59,061       12,963         流動負債總額       492,999       62,745         流動資產淨值       1,503,807       1,261,3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89,090       2,587,525         非流動負債       100,570       11,92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9,228       11,929         負債總額       672,227       74,674         資產淨值       3,409,862       2,575,59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股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股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股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17       282,616       268,087         3,127,246       2,305,06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3,409,862       2,573,153         非控股權益       3,409,862       2,573,153         上校根益       - 2,44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	18,500	, <u> </u>
資產總值4,082,0892,650,270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或然代價股份 流動稅項負債14 15 59,061163,796 270,142 59,06149,782 12,963流動負債總額492,999 62,74562,745流動資產淨值1,503,807 3,589,0901,261,316 2,587,525非流動負債 承兑票據 遞延稅項負債16 100,57078,658 11,929非流動負債總額179,228 672,22711,929負債總額672,227 74,674 資產淨值74,674 3,409,862 2,575,596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17 3,127,246 	現金及現金等 <b>個</b>		1,580,697	1,077,79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或然代價股份	流動資產總額		1,996,806	1,324,06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資產總值		4,082,089	2,650,270
或然代價股份 流動稅項負債		4.4	4 (2 = 0 (	40.500
<ul> <li>流動税項負債</li> <li>流動負債總額</li> <li>492,999</li> <li>62,745</li> <li>流動資產淨值</li> <li>1,503,807</li> <li>1,261,316</li> <li>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li> <li>3,589,090</li> <li>2,587,525</li> <li>非流動負債 承兑票據 遞延稅項負債</li> <li>16</li> <li>78,658 100,570</li> <li>11,929</li> <li>非流動負債總額</li> <li>179,228</li> <li>11,929</li> <li>負債總額</li> <li>672,227</li> <li>74,674</li> <li>資產淨值</li> <li>3,409,862</li> <li>2,575,596</li> <li>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li> <li>17</li> <li>282,616 3,127,246</li> <li>2,305,066</li> <li>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li> <li>3,409,862</li> <li>2,573,153 2,443</li> </ul>			,	49,782
流動資產淨值       1,503,807       1,261,3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89,090       2,587,525         非流動負債 飛兑票據 遞延税項負債       16       78,658 100,57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9,228       11,929         負債總額       672,227       74,674         資產淨值       3,409,862       2,575,59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17       282,616 2,305,066       268,087 2,305,06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       3,409,862       2,573,153 2,443		10	,	12,96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3,589,0902,587,525非流動負債1678,658 100,570- 11,929非流動負債總額179,22811,929負債總額672,22774,674資產淨值3,409,8622,575,596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17282,616 3,127,246268,087 2,305,066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3,409,862 2,573,153 2,4432,573,153 2,443	流動負債總額		492,999	62,745
非流動負債       16       78,658 100,570 11,92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9,228 11,929         負債總額       672,227 74,674         資產淨值       3,409,862 2,575,59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股本儲備       17 282,616 268,087 2,305,06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非控股權益       3,409,862 2,573,153 2,443	流動資產淨值		1,503,807	1,261,316
乗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89,090	2,587,525
<ul> <li>遞延税項負債</li> <li>非流動負債總額</li> <li>負債總額</li> <li>資産淨值</li> <li>場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股本儲備</li> <li>財産股本公司股東的權益非控股權益</li> <li>17 282,616 268,087 2,305,066</li> <li>財産股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3,409,862 2,573,153 2,443</li> </ul>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9,228 11,929 負債總額 672,227 74,674 資產淨值 3,409,862 2,575,59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 17 282,616 268,087 3,127,246 2,305,06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3,409,862 2,573,153 2,443		16	,	11 929
負債總額672,22774,674資產淨值3,409,8622,575,596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17282,616 3,127,246268,087 2,305,066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3,409,862 2,2,4432,573,153 2,443				·
資產淨值				·
<b>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及儲備</b> 股本			·	<u> </u>
股本 儲備17282,616 3,127,246268,087 2,305,066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3,409,862 2,573,153 2,4432,573,153 2,443	<b>負産净</b> 值		3,409,862	2,575,596
儲備3,127,2462,305,066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3,409,862 - 2,573,153 - 2,443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權益 3,409,862 2,573,153 2,443		17	,	,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2,575,596			5,409,862 	, , , , , , , , , , , , , , , , , , ,
	權益總額		3,409,862	2,575,596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之地址分別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0樓01-05室。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本集團收購煜宏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煜宏集團」)(附註19(a)), 其主要業務為從事安防產品、監視器及閉路電視(「閉路電視」)產品之設計、開發、生產及分銷 業務(「煜宏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本集團收購達嘉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達嘉集團」)(附註19(c)),其主要業務為按客戶需求訂製智能監測預警應急救援指揮調度(「ISD」)系統解決方案、提供ISD硬件及軟件及長期ISD代理營運及維護服務(「達嘉收購事項」)。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供安裝ISD系統之系統硬件及應用軟件、 提供系統解決方案服務及安防產品、監視器及閉路電視產品之設計、開發、生產及分銷業務。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二零-二年-月-日起首次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嚴重高通賬及剔除首次採用者之固定日期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遞延税項-收回相關資產

採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b)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惟並無生效及尚未由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sup>2</sup>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sup>1</sup>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sup>3</sup>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sup>2</sup> 金融工具<sup>4</sup> 綜合財務報表<sup>2</sup> 聯合安排<sup>2</sup>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sup>2</sup> 公允價值計量<sup>2</sup> 獨立財務報表<sup>2</sup> 投資實體<sup>3</sup>

- 1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二零零九年至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該等改進已對下列準則作出修訂。

### (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該等修訂澄清,有關當實體追溯應用會計政策或於其財務報表將項目追溯重列或重新分類而呈列第三份財務狀況表之規定僅適用於對該財務狀況表內之資料構成重要影響之情況。期初財務狀況表之日期是指前一段期間開始之時,而非(截至目前為止)最早可比較期間開始之時。該等修訂亦澄清,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41-4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規定之披露外,毋須為第三份財務報表呈列有關附註。實體可呈列額外的自願比較資料,惟有關資料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可包括一份或多份報表,而並非一套完整財務報表。所呈列之各額外報表均須呈列相關附註。

### (ii)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

該等修訂澄清,當項目(例如備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符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定義時,有關項目乃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有關項目分類為存貨。

### (iii)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該等修訂澄清,與向股本工具持有人作出分派及股本交易之交易成本有關之所得稅 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視不同情況而定,該等所得稅項目可能於 權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 (iv)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該等修訂澄清,於中期財務報表,當就一個特定可申報分部而計量之總資產及負債 金額乃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且該分部之總資產及負債較上一份年度財務報 表所披露之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須披露有關總資產及負債之計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規定本集團將呈列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項目分為可能 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新估值)及未必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新估值)。就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繳納的税項會按相 同基準進行分配及披露。修訂將追溯應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該等修訂澄清透過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加入應用指引而澄清抵銷規定,並澄清實體何時「現時擁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以及何時總額結算機制而被認為等同於淨額結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旨在引入有關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之所有已確認 金融工具以及該等須受可強制執行總對銷協議或類似安排所規限者(而不論是否根據香 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之披露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價值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公允價值損益將於損益確認,惟對於該等非貿易股本投資,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損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公允價值變動數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除非在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就綜合計算所有被投資實體引入單一控股模式。當投資者有權控制被投資方(不論實際上有否行使該權力)、對來自被投資方之浮動回報享有之承擔或權利以及能運用對被投資方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時,投資者即擁有控制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評估控制權之詳細指引。例如,該準則引入「實際」控制權之概念,倘相對其他個人股東之表決權益之數量及分散情況,投資者之表決權益數量足以佔優,使其獲得對被投資方之權力,持有被投資方表決權少於50%之投資者仍可控制被投資方。潛在表決權僅在實質存在(即持有人有實際能力可行使該等表決權)時,在分析控制權時考慮。該準則明確要求評估具有決策權之投資者是以委託人或代理人身份行事,以及具有決策權之其他各方是否以投資者之代理人身份行事。代理人獲委聘以代表另一方及為另一方之利益行事,故在其行使其決策權限時並不控制被投資方。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該等被視為受本集團控制並因此在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之實體出現變動。現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其他綜合計算相關事項之會計規定貫徹不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獲追溯應用,惟須受限於若干過渡性條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所指之聯合安排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指之合營企業之基本 特點相同。聯合安排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倘本集團有權享有聯合安排之資產及 有義務承擔其負債,則被視為合營者,並將確認其於共同安排產生之資產、負債、收入及 開支之權益。倘本集團有權享有聯合安排之整體淨資產,則被視為於合營企業擁有權益, 並將應用權益會計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不准許採用比例綜合法。在透過獨立實體 組織之安排中,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均應予考慮,以釐定參與該安排之各方是否有權享 有該安排之淨資產。以往,獨立法律實體之存在為釐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指之共同控 制實體是否存在之主要因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將追溯應用,並特別規定由比例綜 合法改為權益法之合營企業及由權益法改為將資產及負債入賬之合營業務須予重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整合有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權益之披露規定,並使有關規定貫徹一致。該準則亦引入新披露規定,包括有關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之披露規定。該準則之一般目標是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呈報實體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性質及風險及該等權益對呈報實體之財務報表之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有關如何在其他準則要求或准許時計量公允價值之單一指引來源。該準則適用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項目及非金融項目,並引入公允價值計量等級。此計量等級中三個層級之定義一般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一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公允價值界定為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即平倉價)。該準則撤銷以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於交投活躍市場掛牌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規定,而應採用買賣差價中在該等情況下最能代表公允價值之價格。該準則亦載有詳細之披露規定,讓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計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價值計量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可提早採用,現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投資實體

有關修訂適用於符合投資實體資格的特定類別業務。投資實體之經營宗旨是僅為資本增值之回報、投資收入或同時取得兩者而投資資金。其按公允價值基準評估旗下投資項目 之表現。投資實體可包括私募股權機構、風險投資機構、退休基金及投資基金。

有關修訂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之綜合入賬規定提供了一個例外情況,並規定投資實體按公允價值在損益計量特定附屬公司而不可將該等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有關修訂亦載列適用於投資實體之披露規定。有關修訂已追溯應用,惟須受限於若干過渡條文。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宣佈之潛在影響。董事迄今為止推斷應用該等宣佈將不會對本集團 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編製基準

### (a)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 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 (b) 計量基準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遞延代價除外。

###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幣(「港幣」)呈列。

####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董事會)所審閱以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收購煜宏集團,本集團有兩個呈報分部。由於 各業務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並要求不同的業務策略,各分部單獨管理。下表概述本集團各呈 報分部之運營:

- (i) ISD系統分部 ISD為英文「Intelligent Surveillance Disaster Alert and Rescue Co-ordination」的簡稱。該系統是一個利用物聯網技術所建立的專用通訊平台,通過該通訊平台將工業安全指標(例如煤礦中的瓦斯含量、油庫中的油壓等),經互聯網由工業企業傳送至當地政府的監控中心。本集團來自該分部之收益主要源自於向當地政府機構(或當地政府機構的分包商)出售軟件及硬件(主要為軟件)以及就運行中之系統維護服務收取之服務費用。
- (ii) 智能安全系統 智能安全系統(ISS)為英文「Intelligent Safety Systems」的簡稱。
  (ISS)分部 本集團來自該分部之收益主要源自向工業企業出售為保障工業
  安全之軟件、硬件及設備(主要為硬件及設備)(例如監視器、
  閉路電視產品及傳感器)。

分部之間交易經參考外部客戶類似訂單之價格定價。由於在計量主要經營決策者用以評估分部表現之分部溢利時,中央開支不予計入,故並無分配至經營分部。

### (a) 業務分部

**(b)** 

年內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統分部		系統分部 一零一一年	扣除	一一年 <b>二零一二</b>	合計 年 一愛一一年
	一令一一十 <i>港幣千元</i>	一令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一令 干 <b>-</b> 港幣千元		+ <b>→ → −</b> 幣千元 <b>港幣千</b>	
來自外部客戶之 收益 分部間銷售	742,823 3,364	598,172	106,907 1,021		(4,385)	- 849,7 -	<b>30</b> 598,172
合計	746,187	598,172	107,928		(4,385)	849,7	598,172
分部溢利	580,577	402,248	26,742		<u> </u>		402,248
	一	ISD系統分 ■ — <sup>—</sup> 任	分部 二零一一年		<b>全系統分部</b> = 二零一一年		計二零一一年
	·	* 一干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3,	513,906	2,650,270	376,053		3,889,959	2,650,270
		ISD系統	分部		全系統分部		計
	·	了一二年 <i>特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ul><li>二零一一年</li><li>港幣千元</li></ul>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分部負債		154,600	74,674	73,596	<u> </u>	228,196	74,674
呈報分部之地	<b>対益、溢利</b> 国	或虧損、貧	<b>資產及負債</b>	<b>〕</b> 之對賬			
收益					二零-	- 二年 - 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灣	<i>终千元</i>	港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地	<b>文益</b>				85	54,115	598,172
扣除分部間之	と收益					(4,385)	
綜合收益					84	19,730	598,172

除所得税費用前之溢利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口却八如今兴却	COT 210	402.240
呈報分部之溢利	607,319	402,248
其他收入	778	_
其他收益及虧損	28,281	_
匯兑收益淨額 財務费用	656	_
財務費用	(6,326)	_
未分配企業開支	(16,001)	
除所得税費用前綜合利潤	614,707	402,248
次玄	二零一二年	一章
資產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資產	3,889,959	2,650,270
扣除分部間之應收款項	(4,491)	_
現金及現金等值	188,223	_
未分配企業資產	8,398	
綜合資產總額	4,082,089	2,650,270
負債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負債	228,196	74,674
扣除分部間負債	(4,491)	_
其他應付款項	99,672	_
承兑票據	78,658	_
或然代價股份	270,142	_
未分配企業負債	50	_
綜合負債總額	672,227	74,674

###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綜合收益及其大部份綜合業績均來自中國市場,且本集團之綜合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境內,因此並無呈報地區資料。

###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ISD系統分部客戶發生的銷售額為港幣90,314,000元,佔本集團收益之10%以上。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名ISD系統分部客戶分別發生的銷售額為港幣 141,645,000元、港幣114,786,000元及港幣75,971,000元,各自佔本集團收益之10%以上。

### 5.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指本集團就應用軟件及系統硬件銷售、安防產品及製造及銷售監視器及閉路電視產品以及系統解決方案服務收入所賺取之發票價值(扣除折扣及退款後)。年內於營業收入中確認之各重大分類收益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應用軟件及系統硬件銷售 銷售監視器及閉路電視產品 系統解決方案服務收入	639,491 74,295 135,944	563,843 - 34,329
	849,730	598,172

###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增值税退税 (附註a)	84,876	41,723
利息收入	5,669	4,564
補貼收入 (附註b)	3,975	2,081
其他	2,758	
	97,278	48,368

### 附註:

- (a) 增值税(「增值税」)退税指根據國家税務總局及財政部頒佈的「關於軟件產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財税[2011] 100號)於銷售自行開發軟件自客戶收取的增值稅退稅優惠(最終由本集團留用)。
- (b) 本集團就推出有關研發活動的項目自當地中國政府獲得補助。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 成條件。

###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或然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變動 (附註15)	(33,209)	_
收購煜宏集團之補償收益 (附註19(a))	61,490	_
匯兑收益淨額	681	10,540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23,493	_
商譽減值虧損撥備	(7,663)	_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_	(23,4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	_	(9,133)
其他	1,257	(229)
	46,049	(22,315)
	46,049	(22,315

### 8.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海拉工生主要事件温力和气代型和自</b>		265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	365
	可換股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	11,981
	承兑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6,326	
		6,326	12,346
9.	除所得税費用前利潤		
	除所得税費用前利潤為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3,693	27,019
	核數師酬金	2,612	2,044
10.	員工成本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員工(包括董事)成本包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381	461
	薪酬及其他僱員福利	23,706	13,969
	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8,402	
		22.400	14 420
		33,489	14,430

### 11. 所得税費用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税項金額指: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i>港幣千元</i>
即期税項-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		
- 本年度税項	82,577	12,677
一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880)	(3,667)
	76,697	9,010
遞延税項		
一計入本年度損益	(9,815)	(10,982)
所得税費用/(抵免)	66,882	(1,972)

### 12. 每股收益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547,872	404,220
因下列各項而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除税後) 或然代價股份公允價值變動	(914)	11,981
用以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收益之收益	546,958	416,201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收益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因下列各項而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以千計):	2,739,248	2,469,690
一可換股票據	_	229,657
一認股權證	2,065	12,064
一購股權	4,756	_
一或然代價股份	3,663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收益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2,749,732	2,711,411

### 附註: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授出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港幣2.25元高於本公司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之平均市價,故於計算每股攤薄收益時並無假設行使該等購股權。

本公司之尚未行使之第三批共40,622,884股的或然代價股份之行使將使每股經營溢利增加,而於報告期末總計101,557,211股的第四批及第五批或然代價股份之有關溢利條件未獲達成,故於計算每股攤薄收益時並無假設轉換該等或然代價股份(有關或然代價股份之詳情,請參閱附註19(c))。

###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363,161	207,427
其他應收款項	2,454	11,709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599	_
應收董事款項	620	495
租金及公共設施按金	3,147	2,700
預付供應商款項	8,275	13,137
	378,256	235,468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及董事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其他應收款項乃根據於各報告日期之財務困難及拖欠付款之跡象個別被評估為減值,及於截至 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 持有任何抵押品。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為免息。

一般來說,本集團所授出之信貸期介乎90日至180日,而有關銷售應用軟件持有之保證金額將於安裝軟件後12個月內收取。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賬齡:		
30日以內	137,144	8,277
31至60日	141,549	87,829
61至90日	6,388	49,220
91至180日	4,587	3,946
81至365日	73,476	58,155
365日以上	17	
	363,161	207,427

於本年度末之應收賬款結餘中,其中港幣94,178,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7,174,000元)為應收本集團之最大客戶款項。另外八位客戶(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七位客戶)佔應收賬款結餘總額逾5%。本集團之客戶並無任何過往拖欠記錄。

下表乃年內應收賬款減值虧損之對賬: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已確認減值虧損之撥回(附註a)	23,493 (23,493)	_ _
已確認減值虧損之撥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93
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於報告期末採用允許信貸期限之期	長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期 ( <i>附註b</i> )	247,933	200,221
逾期少於30日	72,075	_
逾期31至90日	16,916	7,196
逾期91至120日	26,237	10
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並未減值之款項(附註c)	115,228	7,206
	363,161	207,427

###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江蘇洪芯就來自一名客戶之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原因為管理層估計由於所管理之ISD系統臨時停電導致之可能不可收回之結餘約為港幣23,493,000元。然而,該問題已於二零一二年獲解決,而該客戶已清償該結餘。因此,於二零一一年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已撥回。
- (b)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結餘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客戶有關。
- (c)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已就減值而言作出個別及共同釐定。個別減值之應收 賬款已根據其客戶之信貸記錄、財務困難跡象、拖欠付款及當前市況予以確認。因此,於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特定減值撥備港幣23,493,000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 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項目,亦無以本集團應付對約方之任何款項作對銷 的法定權利。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結餘約港幣115,228,000元乃有關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之結餘,故該等款項仍被認為可予收回。

### 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22,900	8,714
現金代價(附註a)	96,700	_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666	38,702
其他應付税項	13,568	4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附註b)	3,870	2,076
預收客戶款項	7,092	250
	163,796	49,782

### 附註:

- (a) 誠如附註19(a)所載,作為煜宏收購事項之部份代價,餘額指延期支付現金代價,而該現金 代價連同承兑票據代價(附註16)須受或然代價調整所規限。
- (b)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一般來說,供應商所授出之信貸期介乎90日至180日。按發票日期編製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i>港幣千元</i>
賬齡:		
30日以內	8,308	917
31至60日	2,150	_
61至90日	1,904	_
91至180日	937	7,323
181至365日	1,087	_
365日以上	8,514	474
	22,900	8,714

#### 15. 或然代價股份

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一年港幣千元港幣千元

達嘉集團收購事項或然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附註)

270,142

#### 附註:

誠如附註19(c)所載,作為收購達嘉集團之部份代價,本公司須按五批代價股份之基準發行203,114,421股新股份。第一批及第二批60,934,326股代價股份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並重新計量至其發行日期之公允價值。餘下之142,180,095股股份,須按達嘉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利潤(詳情請參閱附註19(c))之基準予以調整,該等股份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金融負債且重新計量至報告期末之公允價值。因此,約港幣33,209,000元之公允價值虧損總額於損益內確認。

### 16. 承兑票據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於發行日期之公允價值(附註a) 盈利保證產生之補償收益(附註b) 於年內確認之推算利息

(101,490)

173,822

6,326

年終之賬面值

78,658

### 附註:

(a) 誠如附註19(a)所載,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港幣189,000,000元之零息承兑票據(「承兑票據」)作為收購煜宏集團之全部股權之部份代價。承兑票據有兩年之到期期限。本公司有權透過向承兑票據持有人發出不少於七日之事先書面通告贖回承兑票據,而承兑票據持有人有權於到期期限前轉讓承兑票據之尚未行使結餘。

根據獨立估值師行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之獨立估值,承兑票據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被釐定為約港幣173,822,000元。承兑票據之實際利率釐定為每年4.77%。承兑票據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並按攤銷成本列賬,直至於贖回時抵銷為止。

(b) 根據附註19(a)所披露之盈利保證安排,本公司有權收回承兑票據,原因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二零一二年盈利保證(定義見附註19(a))少於有關盈利保證。本公司評估二零一二年盈利保證已部份達成,而約港幣101,490,000元之補償收益將透過減少承兑票據收回。

### 17. 股本

###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

	二零一二年 <i>數目千股</i>	二零一二年 <i>港幣千元</i>	二零一一年 <i>數目千股</i>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i>法定</i> :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4,000,000	400,000	4,000,000	400,000
马从山 <u>旧</u> 他 市 0.1 儿 之 自	4,000,000	400,000	4,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年初	2,680,873	268,087	2,079,746	207,975
轉換可換股票據時所發行之股份				
(附註a)	_	_	432,307	43,230
行使認股權證時所發行之股份				
(附註b)	15,000	1,500	75,000	7,500
行使購股權時所發行之股份				
(附註c)	37,000	3,700	_	_
因註銷購買本身股份(附註d)	_	_	(46,280)	(4,628)
配售新股份(附註e)	_	_	140,100	14,010
發行新股份 (附註f)	93,288	9,329	_	_
年終	2,826,161	282,616	2,680,873	268,087

###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本金額合共分別為港幣200,000,000元、港幣41,000,000元及港幣40,000,000元之可換股票據已按轉換價每股港幣0.65元轉換為本公司之股份。有關轉換已導致發行432,307,000股新股份。所有可換股票據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轉換。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獨立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委任配售代理為唯一及獨家配售代理以按盡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 承配人按認股權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港幣0.01元認購最多達10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發行認股權證之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872,000元。

認股權證賦予承配人權利於自認股權證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起24個月期間內按初步認購價每股新股份港幣1.22元(可予調整)認購最多達100,000,000股新股份。每份認股權證初步附帶可認購一股新股份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5,000,000份及15,000,000份認 股權證已分別按認購價每股港幣1.22元獲行使,導致分別發行75,000,000股及15,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所有認股權證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獲行使。

(c)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總計158,820,000份可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獲授予承授人(「承授人」),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總計19,000,000份及18,000,000份購 股權按認購價每股港幣1.5元獲行使,導致發行37,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d)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舉行之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購回授權(「購回授權」),董事獲准回購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購回授權購回合共46,280,000股其本身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回股份。

(e)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賣方(本公司之一名股東)及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認購及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按盡力基準)促使最少六名投資者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最多150,000,000股現有股份,作價為每股配售股份港幣2.30元。待配售事項完成後,賣方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同意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最多150,000,000股新股份,其相等於配售股份數目,作價為每股認購股份港幣2.30元。

配售及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本公司已成功地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港幣2.30元配售合共140,100,000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及已按認購價配發及發行合共140,1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認購股份予賣方。

(f)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已根據收購安芯美特控股有限公司(「安芯美特」)協議發行總計 32.353,756股股份(附註19(b))。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已就收購達嘉集團發行總計60,934,326股股份作為代價股份(附註19(c))。

#### 18. 股息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3.6仙(二零一一年:港幣3仙)。擬派股息總額合計為港幣101,827,000元,是基於本公佈日期已 發行股份2,828,516,924股所計算。擬派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且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反映作應付股息。擬派股息將會反映作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股份溢價之撥款。

### 19. 年內收購

(a)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本集團訂立了一份協議(「原協議」),按總代價港幣315,000,000元,連同應付其股東貸款港幣13,005,000元收購煜宏集團,其中港幣126,000,000元須以現金支付,而餘額港幣189,000,000元須以本公司發行承兑票據之方式支付。承兑票據須受煜宏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港幣90,000,000元盈利保證(「二零一二年盈利保證」)所規限(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之公告)。

煜宏投資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持有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矩 鑫投資有限公司及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深圳市豪威未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豪威」)。深圳 豪威主要從事安防產品及閉路電視產品之設計、開發、生產及分銷業務。收購事項旨在擴 大收入基礎並提供現有ISD系統業務之協同效益。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之各自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不包括股東貸款港幣13,005,000元)為: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4	
專利權	215,933	
存貨	23,08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	12,187	
現金	2,77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466)	
於公允價值調整後已確認之遞延税項負債	(53,983)	
代價轉讓之公允價值:		180,279
已付現金	29,300	
或然代價:		
現金代價 (附註14)	96,700	
承兑票據(附註16)	173,822	
	_	299,822
商譽(附註ii)	_	119,543

### 附註:

- (i)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合共港幣12,187,000元。該等應收款項之總金 額為港幣12,187,000元。該等應收款項並無減值,而預期全部合約金額可予收回。
- (ii) 就税務目的而言不可扣減之商譽港幣119,543,000元包括所收購人力及合併所收購 業務與本集團現有ISD系統業務預期產生協同效益之價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補充協議(「首份補充協議」)獲訂立,據此,收購事項代價之現金部分(「現金代價」)為數港幣126,000,000元須由本公司分3期支付予賣方並須待達成若干條件後,方可作實(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之公告):

- 港幣29,300,000元之款項須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計7個營業日內支付;
- 港幣40,000,000元之款項須於釐定煜宏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除稅後但除非經常項目前之溢利分別 為不少於港幣29,890,000元及港幣8,650,000元後一個月內支付;及
- 港幣56,700,000元之現金代價餘額須於釐定煜宏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溢利為不少於港幣30,000,000元後一個月內支付。

首筆付款港幣29,300,000元已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支付。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煜宏集團之溢利並無達 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保 證盈利,此乃收購日期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前之情況。第二筆現金付款港幣40,000,000元 已獲豁免及列作計量期間調整,並就於收購日期轉讓之現金代價之公允價值作出調整及 確認作為商譽之一部份。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亦釐定,煜宏集團之財務表現並無達致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保證盈利,此乃收購日期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後之情況。第三筆現金付款港幣56,700,000元指或然代價之變動,而豁免付款於損益確認。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本公司就重新取得首份補充協議內所豁免之現金代價港幣96,700,000元(「餘下現金代價」)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均同意(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之公告):

- 倘二零一二年實際盈利證實不少於原協議所述之二零一二年盈利保證(即港幣90,000,000元),則本公司須於釐定二零一二年盈利保證已獲達成後一個月內向賣方支付餘下現金代價;及
- 倘二零一二年實際盈利證實少於二零一二年盈利保證,則二零一二年補償金額((二零一二年盈利保證減二零一二年實際盈利)乘3.5倍市盈率)須首先從承兑票據之本金額內扣除,而短缺再從餘下現金代價內(而非僅從承兑票據內)扣除。

由於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管理層評估餘下現金代價及承兑票據將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作出調整。此亦指對原負債之條款之修訂,及於計量於報告日期之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時應予以考慮。重新取得餘下現金代價港幣96,700,000元於損益確認。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保證少於相關盈利目標。盈利保證安排所產生之補償乃由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為約港幣101.490,000元,並從承兑票據內扣除(附註16)。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煜宏收購事項產生之或然代價之賠償淨收益約港幣61,490,000元乃於損益確認。

自收購日期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煜宏集團已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溢利貢獻港幣123,783,000元及港幣56,146,000元。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進行,則煜宏集團為本集團貢獻之收入及溢利將分別為港幣149,483,000元及港幣60,997,000元。收購事項相關之成本港幣102,000元已支銷並計入管理費用。

(b)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之公告所詳述,本公司收購安芯美特之100%股權(「安芯美特收購事項」)。根據收購協議之先決條件,賣方Mate Intelligent Video 2009 Limited將轉讓行為分析資產至新註冊成立之安芯美特。於完成安芯美特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有權動用行為分析資產以憑藉使用精製視頻分析技術而提升本集團ISD系統監控程序之功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八日之公告)。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公允價值為: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無形資產 116,708

代價轉讓之公允價值:

現金 57,055

32,353,756股代價股份 59,653 116,708

安芯美特收購事項並不符合業務之定義,故上述收購事項被視為資產收購事項。

(c)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之協議,本集團同意收購達嘉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達嘉集團」)之全部股權(「達嘉收購事項」),連同達嘉有限公司應付其股東之貸款港幣6,380,000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之公告)。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完成,其涉及以下列方式分五批發行本公司 203,114,421股股份而支付總代價為港幣300,000,000元:

- (i) 首批(初步為於完成日期發行之港幣45,000,000元之代價股份),須受吉林贏科之資 產淨值金額(不少於港幣45,000,000元)之規限;
- (ii) 第二批(初步為港幣90,000,000元之代價股份減首批之結果)。此外,其亦須受達嘉 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盈利保證港幣36,000,000元之規限;

- (iii) 第三批(初步為港幣60,000,000元之代價股份),其須受達嘉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保證港幣60,000,000元之規限;
- (iv) 第四批(初步為港幣75,000,000元之代價股份),其須受達嘉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盈利保證港幣39,000,000元之規限;及
- (v) 第五批(初步為港幣75,000,000元之代價股份),其須受達嘉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保證港幣78,000,000元之規限。

倘盈利保證未能獲達成,則賣方須向本公司彌償補償金額,計算如下:

就上文(ii)及(iii)條所述之二零一二年盈利保證而言,(二零一二年盈利保證減二零一二年實際盈利)乘2.5倍之市盈率

就上文(iv)及(v)條所述之二零一三年盈利保證而言,(二零一三年盈利保證減二零一三年 實際盈利)乘1.92倍之市盈率

本公司董事認為,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盈利保證乃可予達成,故並無必要對或然代價作出任何調整。

達嘉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持有分別於香港及中國註冊成立之贏科投資有限公司及吉林省贏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吉林贏科」)。吉林贏科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從事設計及開發遠程監控信息系統及提供系統技術服務。此項收購之目的是擴大本集團在中國之業務。

由於兩項條件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達成,故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發行首批及第二批30,467,163股及30,467,163股股份。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之各自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不包括股東貸款港幣 6,380,000元)為: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85	
服務合約	270,959	
存貨	13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	24,565	
現金	1,54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420)	
於公允價值調整後已確認之遞延税項負債	(46,991)	
		255,073
代價轉讓之公允價值:		
或然代價:		
代價股份		337,170

### 附註:

商譽(附註ii)

(i)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合共港幣24,565,000元。該等應收款項並無減值,而預期全部合約金額可予收回。

82,097

(ii) 就税務目的而言不可扣減之商譽為港幣82,097,000元包括所收購人力及合併所收購 業務與本集團現有ISD系統業務預期產生協同效益之價值。

自收購日期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起,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達嘉集團已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溢利貢獻港幣54,626,000元及港幣43,431,000元。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進行,則達嘉集團為本集團貢獻之收入及溢利將分別為港幣82,725,000元及港幣67,336,000元。收購事項相關之成本港幣182,000元已支銷並計入管理費用。

### 20. 比較數字

因銷售及市場推廣用途而產生並計入往年之管理費用約港幣25,289,000元的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已重新分類至銷售及分銷費用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市場回顧

### 中國人民生活態度的改變

踏入二零一二年,經濟危機持續席捲全球大部分發達經濟體,歐元區岌岌可危、全球經濟增長停滯不前。但在中央政府刺激經濟措施的幫助下,中國平穩度過危機,成為了全球經濟亮點。於二零一二年,中國GDP穩步增加7.8%。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提高了居民收入並且推動了城鎮化的進程。隨著居民收入及生活質素的提升,生活方式亦在發生改變,廣大民眾開始關注如食品安全、生產安全、公共安全、環境污染及社會治安與民生問題。

### 「十二五」規劃及「一一四」號文件加速ISD業務的開展

在「十二五」規劃中,中央政府重申加強安全生產監管及提高應急救援能力的決心。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安監總局」)在二零一二年九月發佈的「一一四」號文件也強調,到二零一五年年底,安監總局的目標是完成全國省/市級大中型企業的監控聯網工作。此外,《安全生產「十二五」規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正式出台,安監總局總工程師黃毅在對公眾解釋該規劃時,明確指出十二五期間全國投入安全生產的資金總規模將不小於6250億元人民幣。

### 「智慧城市」及「美麗中國」的趨勢有利於ISS行業發展

目前中國國內正在興起從平安城市轉向智慧城市的建設高潮。初期建設的普通公共安全系統已經不能滿足城市監管部門日常的工作需要,高度智能化的新一代公共安全系統才有可能幫助監管部門順利的完成工作。本集團憑借二零一二年的兩次收購(煜宏集團及安芯美特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了在智慧城市系統(我們稱之為ISS)建設領域內的佈局,樹立起了集團在智能視頻分析及智慧型視頻監控領域的旗幟。

中國政府的宏觀策略十分有利於本集團的發展。我們相信,鑒於當前ISD業務的市場 滲透率及競爭情況,本集團的ISD業務分部將繼續保持現有的毛利潤率和淨利潤率。 與此同時,我們將通過提升ISS分部產品的技術附加值,增加產品的市場競爭力,從而 努力實現高於同類產品的毛利潤率和淨利潤率。

在政府對安全生產及公共安全產業日益重視的大環境支持下,立足於集團自有的ISD業務及未來ISS業務可能帶來的巨大收益,本集團有信心能夠進一步實現我們「中國安芯,安心中國」的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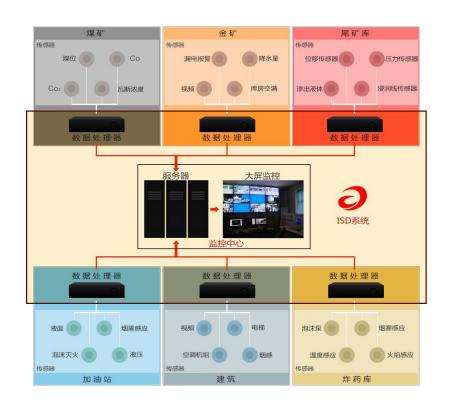
### 業務回顧-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定位為中國工業安全及公共安全綜合解決方案提供者和營運服務商的領導者。我們的業務可以分為i) ISD即「智能監測預警及應急救援指揮調度系統」和ii) ISS 即「智能安全系統」。

### ISD業務分部

ISD為英文「Intelligent Surveillance, Disaster Alert and Rescue Coordination System」的簡稱,即「智能監測預警及應急救援指揮調度系統」。ISD系統是在中國特殊國情下,實現政府對危險化學品、易燃易爆品、有毒有害物質、煤礦等生產企業和各類重大危險源的實時遠程監控、應急救援指揮調度及輔助決策的電腦信息系統(如圖一)。ISD系統將眾多企業/危險源自身所安裝的傳感器數據進行收集處理,然後送回政府安監部門的監控中心,使得政府可以進行實時有效的監管,從而降低轄區內企業/危險源發生事故的機率。此外系統還儲存有政府監管部門的應急預案,並配備有完備的指揮調度系統,以便在突發事故之時能夠幫助監管部門進行有效的應急救援指揮調度,從最大程度上減少事故傷亡人數,降低事故所帶來的損失。

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在全國重大危險源普查中將危險源大體分為31個類別, 而中國安芯的ISD系統目前可以應用於其中的11類不同行業,包括煤礦、非煤礦山、 露天礦、建築工地、庫區、加油站、儲罐區、液化氣站、尾礦庫、危化品經營以及危險 品生產廠。



圖一: ISD系統示意圖

於回顧十二個月內,本集團之ISD系統分部繼續取得驕人的戰績。

本集團之ISD業務組合於年內分別於湖南、吉林、湖北以及雲南省新增七個監控中心,並於現有及新增監控城市合計增加10,800個監測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全國範圍內累計建設了ISD監控中心三十六個,ISD監測點23,388個,足跡遍佈十個省份,三十四個市縣。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本集團與中國重慶市安全生產委員會辦公室簽訂了一份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在重慶市成立ISD系統。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將成立一個監控中心,目的在於根據中國重慶市安全生產委員會辦公室之規定監控重慶市之工業企業安全。整個工程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竣工。

### ISS業務分部

智能安全系統ISS全稱為Intelligent Safety System,特指跟傳統安全系統所不同的智能安全系統。傳統的安全系統只能被動的將所有信息收集並交給工作人員,從而使得工作人員在日常工作中要面對大量冗余並且無效的信息。而中國安芯所定義的智能安全系統則可以依據需要將大量冗余且無效的信息過濾,只將有意義的信息提供給工作人員。從而極大的提高安全系統的工作效率。同時依據智能程度的不同,在某些情况下ISS系統還可以提前預測將要發生的事件,從而能有效控制隱患以保障安全。ISS系統包括智能軟件、硬件及其他相關設備,比如智能攝像頭,智能DVR/NVR,智能傳感器,智能視頻分析系統等等。

傳統公共安全設備已經廣泛的應用於交通管理、金融安保、物業管理、平安城市等眾多領域,但是其帶來的龐大數據量也使得這些設備並不能很好的起到防患於未然的作用,而更多的只是在事後為管理部門提供證據。因此對ISS的需求現在也日益增長,相信在不遠的未來,ISS會全面替代傳統安全設備,成為城市管理的有效手段。

### ISS是本集團未來主力推廣的兩大業務之一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完成了對煜宏投資有限公司及其全資子公司深圳市豪威未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豪威」)的收購。深圳豪威主要從事安防產品及閉路電視產品(包括用於視頻監控系統之DVR、NVR、網絡攝像機及相關配件)之設計、開發、生產及分銷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本集團與Mango D.S.P. Ltd (「Mango」)、Infinity集團及Mate Intelligent Video 2009 Ltd.簽署了一項購股及服務協議,收購目標公司安芯美特控股有限公司 (「安芯美特」)全部股權。安芯美特主要從事先進智能視頻分析算法及軟件的研究,算法性能在業內擁有很高的聲譽。

本集團相信此兩項策略性收購所帶來的結果可以整合在一起,從而帶來重大的協同效益。至此,本集團擁有的頂尖人臉識別及智能場景分析等高新技術,可被應用於深圳豪威的CCTV系統上,從而實現新一代智能安全系統ISS的戰略佈局。

於回顧十二個月內,本集團經過努力實現兩次收購成果的消化與吸收,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在中國國際高新技術成果交易會上發佈具有世界頂尖水平的智能視頻分析技術,現已開始於數個市級政府進行接洽及試用工作,且試用結果令人滿意。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三年上半年ISS業務的試點工作將會完成,管理層可以從而確定其具體的商業模式。而到下半年則開始全面推廣該項業務,因此今年下半年業績上可能會有所體現。

### 業務回顧-研發產品

回顧年內,本集團立志於提升技術含量,專研開發新產品,以期增強本集團在行業的競爭力,所以將每年營業收入的9%投入支持研發。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成功研發了新一代數據處理器,並在原有的ISD軟件基礎上持續投入精力以提高監測的效率。新版產品已經在現有客戶處得到很好的反饋。同時,本集團也在為將來的環境保護領域實時監測系統做相應的技術儲備,以及積極嘗試監管軟件在移動終端上揮行的可行性調研。

目前,本集團的研發部門共聘有逾80名專才。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在收購安芯美特控股有限公司之後,獲得了先進並且穩定的視頻分析能力,同時增加了知識產權能力。其中包括索引及搜索視像之圖像文本方法之專利,於視頻序列選取重要框架方法之專利。另外,本集團也獲得了有關於兩個或以上圖像內出現之物體或個人配對之方法線路及系統之專利申請,前端設備產品及服務器產品之算法、軟件及多項其他軟件及專業知識。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累計擁有十四項專利,兩項申請專利,三十五 項軟件著作權以及三十七項軟件登記產品。

本集團相信這些專利將有助於我們儲備更多的高新技術產品,以迎接龐大的工業安全和環保監測ISD市場需求,同時為市場無限廣闊的ISS系統進軍公共安全做充分的準備。

# 財務回顧及分析

### 綜合營業收入及毛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營業收入約為港幣849,73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98,172,000元),上升約42%。年內的毛利約為港幣716,95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36,483,000元),上升約34%。綜合營業收入及毛利的上升主要是由於安裝之監測點數目增加產生之收益增加所致。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一年之港幣48,368,000元上升至二零一二年之港幣97,278,000元。 該項目主要指增值税退税、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財務補貼收入等。其中,於回顧年 內,增值税退税金額約為港幣84,876,000元(二零一一年:41,723,000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指收購煜宏集團之全部股權之部分代價的減少、壞賬撥備撥回、 未支付股票對價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額等。於回顧年內,其他收益及虧損為約港幣收 益46,04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虧損22,315,000元)。該變化乃主要因於回顧年內, 錄得約港幣61,490,000元收購煜宏集團之全部股權之部分代價的減少額及因收購達嘉 集團未支付股票對價的公允值變動損失約港幣33,209,000元所致。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一一年之港幣65,452,000元上升至二零一二年之港幣116,814,000元。該增長乃主要由於因授予本集團市場推廣合夥人之購股權產生之購股權開支及支付予本集團之顧問公司(Infinity集團)之第一批以權益結算股份付款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二年購股權開支涉及之金額為港幣61,112,000元,而於二零一一年為港幣25,289,000元。有關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七日簽訂之服務協議之第一批以權益結算股份付款之金額為港幣28,79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零元)。

#### 管理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港幣45,041,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1,028,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5.30%(二零一一年:5.19%)。

該項目主要指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產生之購股權開支、員工薪金、辦公室租金等。其中,二零一二年所產生之購股權開支總金額約為港幣9,28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零元)。

### 所得税開支

本公司及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該等附屬公司均獲豁免所得税。

香港利得税按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税溢利之16.5%(二零一一年: 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應課税溢利(二零一一年: 無),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税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及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自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實體的税率為25%。

根據廣東省深圳市税務局發出之批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深圳市安芯數字發展有限公司(「深圳安芯」)及深圳市豪威未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豪威」)符合高科技企業資格,分別有從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三個年度及從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三個年度分別享有企業所得税率15%的優惠。

根據江蘇省洪澤税務局發出之批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江蘇省洪芯智能技術有限公司(「江蘇洪芯」)符合軟件生產企業資格,有權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度享有企業所得稅免徵,以及從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度享有企業所得稅減免50%的優惠。

根據吉林省延吉市税務局發出之批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吉林省贏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吉林贏科」)符合軟件生產企業資格,有權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度享有企業所得税免徵,以及從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度享有企業所得税減免50%的優惠。

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標準税率25% (二零一一年: 25%)繳納企業 所得税。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年內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約為港幣547,87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04,220,000元),增長約36%。

收益總額增長的推動力主要來自營業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的增加。

#### 每股收益

年內之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分別為港幣20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6.37仙)及港幣19.89 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5.35仙)。

### 資金流動性及資金來源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營運資金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及現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達港幣1,580,697,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077,795,00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港幣618,39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36,238,000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銷售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一一年:無)。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16.5%(二零一一年:3%),流動比率為4(二零一一年:21)。負債比率上升而流動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流動負債中金融負債的增加所致。作為收購達嘉集團之部份代價股份未支付部分的公允價值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金融負債,以至增加金融負債港幣270,14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零元)。本集團維持現金淨額狀況,反映其財政狀況穩健,足以應付未來發展。

### 股本

年內於收購附屬公司與行使認股證及購股權時發行股票。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516名僱員(二零一一年:201名)。本集團會定期根據有關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檢討僱員薪酬及褔利。除支付基本薪金外,僱員亦享有其他褔利,包括員工公積金計劃及酌情獎勵花紅計劃。

董事酬金乃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基於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力、個人表現及成就而釐定。年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港幣33,48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4,430,000元)。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經選定參與人員的鼓勵。年內,158,82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該計劃授出。年內,37,000,000購股權已獲行使,無購股權註銷或失效,根據計劃有158,820,000份購股權未行使。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 預期資金來源

鑑於市場形勢,管理層可能會考慮為未來新投資進行集資,並同時預留內部財務資源支持其核心業務發展。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已訂約的資本承擔。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以 及經營中產生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業務 的匯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或貨幣借款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 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採取適當及審慎的措施。

###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按總代價港幣315,000,000元收購 煜宏集團,連同應付其股東貸款港幣13,005,000元,其中港幣126,000,000元須以現金支付,而餘額港幣189,000,000元須以本公司發行承兑票據之方式支付。在兩份補充協議簽訂後,餘下的現金款項及承兑匯票須受煜宏集團二零一二年之港幣90,000,000元 盈利保證所限。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煜宏集團之財務表現並無達至上述 盈利保證,因此扣除承兑票據之本金額港幣101,49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七日,本集團簽訂了一份購股及服務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成為了一系列知識產權的唯一擁有人及自收購一系列知識產權完成日起計三年內Infinity集團將會協助本集團於中國三個城市拓展及發展ISD平台市場的服務。該協議之總代價為美金29,841,000元(相當於港幣231,927,000元)。其中,14,841,000美元(相當於港幣115,346,000元)作為一系列無形資產銷售股份之代價,其將於完成日期以下列方式支付:(i)7,341,000美元(相當於港幣57,055,000元)將以現金支付;及(ii)7,500,000美元(相當於港幣58,291,000元)將以本公司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一批代價股份32,353,756之方式支付。其餘的15,000,000美元(相當於港幣116,581,000元)作為該等服務之代價,其將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三批代價股份,每期21,569,171股,並於三年內於達成該等服務之進程時支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賣方已配發新股32,353,756股及美金7,341,000元(相當於港幣57,055,000元)現金以作一系列知識產權的收購代價。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本集團協議收購達嘉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達嘉集團」)之全部股權,代價為港幣300,000,000元,當中港幣6,380,000元為應付其股東之貸款,而餘額將為收購股份之代價。代價將以每股代價股份港幣1.477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最多203,114,421股代價股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賣方已配發新股60,934,326股。

#### 前景

歐債危機持續及多個發達國家的經濟增長停滯,繼續為全球經濟增添不明朗因素。中國二零一二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幅為7.8%,略低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關注全球經濟相關挑戰仍會持續。因此我們在規劃業務發展時保持審慎態度。但是我們也深信中國的經濟基本因素依然十分穩固,而國家對安全生產領域的政策性支持以及對公共安全領域的持續投入和鼓勵政策,使我們有理由相信集團光明的前景。

我們相信,鑒於當前ISD業務的市場滲透率及競爭情況,本集團的ISD業務分部將繼續保持現有的毛利潤率和淨利潤率。與此同時,我們將通過提升ISS分部產品的技術附加值,增加產品的市場競爭力,從而努力實現高於同類產品的毛利潤率和淨利潤率。 肩負著「股東利益最大化」的使命,我們力求在追求穩定毛利和淨利的同時,繼續保持平穩的派息政策。

#### 品牌建設

本集團的定位為中國ISD工業安全及公共安全系統綜合解決方案提供者和營運服務商的領導者。鑒於工業安全領域目前仍有近乎無限廣闊的市場空間,我們在ISD行業的佔有率會在未來進一步穩定增長。雖然我們的企業品牌已經在國內受到許多相關領導的認可,但是本集團從未放鬆過自己對自身的要求,力圖為中國的工業安全生產事業盡自己的一份力量。

#### 新產品研發

本集團目前正在積極研發廣角智能閉路電視攝像技術,人臉識別和智能場景分析辨識技術,以及物聯網技術的應用。通過對上述技術的研發及整合,使集團的相關產品ISS產品能夠自動搜集,分析和處理公共安全相關的數據和信息。同時,本集團也積極

完善現有的ISD平台,以期進一步提高現有系統的效率及完備性。這能協助政府在公共安全和環境保護領域實現實時監測,提前預警和事後救援的目標。本集團相信不斷地產品研發是我們創造更多高新技術產品的根本基礎,以迎接龐大的公共安全ISS和環保監測安全生產及環境監測ISD市場需求。

## 策略收購

本集團在二零一二年完成了三項收購,其中的二項為日後邁向智能安全系統行業跨出了一大步。我們會繼續探討新的收購,投資對象,以提升本集團的技術和實力。我們不排除往海外收購,希望能透過收購,引進更多高新科技,強化本集團的實力。

## 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支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3.6仙,合共約港幣101,82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約港幣101,827,000元乃根據於本公佈日期有2,828,516,924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並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之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獲得批准,惟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此建議已載入財務報表列作財務狀況表內股權項下之股份溢價分配。

# 股東调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上午十一時正於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港麗酒店7樓金利廳舉行。二零一三年股東 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 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二零一三年股東週 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不遲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 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為釐定應付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即釐定末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之建議末期股息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登記。派付末期股息之預計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三)。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恪守奉行優質企業管治標準,以保障全體股東之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企業管治守則」,已於其後修訂 為企業管治守則(「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全面生效)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為基準。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前企業管治守則(指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及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大部分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及A.4.1條之偏離者除外,偏離原因於下文作出詮釋。

根據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位須由不同人士擔任。然而,劉中奎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職位。董事會相信,賦予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職位,可為本公司帶來強勢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有效及迅速規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

根據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有指定任期。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期一年,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並膺選連任。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張全先生並無獲委任指定任期外)獲委任兩年任期,但均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並膺選連任。此舉已達至不遜於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所規定之同樣目的。

本公司將繼續提升適合其業務開展及增長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遵守法規及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並符合最新進展。

#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董事會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經向各董事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連同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作出審閱。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之初步公告所列數字,已經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截至本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列數額比較,且兩者為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此方面進行之工作為有限,且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委聘,因此,核數師概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聯交所最近對上市規則作出修訂,其中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現改名為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及有關企業管治之規則。因此,董事擬透過特別決議案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大綱及細則」)作出修訂,以使大綱及細則符合經修訂之上市規則。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資料及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 刊登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anxin-china.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上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中奎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

網站: www.anxin-china.com.hk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中奎先生、王波先生、林蘇鵬先生及楊馬先生;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Adiv Baruch先生及王志浩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全 先生、謝柏堂先生及陳楓先生。